

股票代码:000700 股票简称:模型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1

债券代码:127004 债券简称:模型转债

江南模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模型转债”将于2020年6月2日按面值支付第三年利息,每10张“模型转债”(面值1,000元)利息为10.00元(含税)。

6、本期“模型转债”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日,凡在2020年6月1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0年6月1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模型转债; 2、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7004;

9、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本次付息是“模型转债”第三年付息,期间为2019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1日,票面利率为1.00%。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法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征收税率为利息额的20%。

七、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江南模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8号江南模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模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20-025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远大集团”)函告,获悉远大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远大集团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5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20-048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收到深圳市新安、福永和福海街道环卫一体化PPP项目的中标通知书,首年中标总金额5.2亿元,合同总额预计78亿元。

一、项目中标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新安、福永和福海街道环卫一体化PPP项目 项目编号:HCAGC2020161136 招标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二、项目服务区域 本项目服务区域包括深圳市宝安区新安、福永和福海三个街道。 2.项目服务内容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2020-27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云南证监局行政监管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证监局《关于对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8号),原文如下:

“经查,我局发现你公司对内蒙古分公司的管理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你公司针对内蒙古分公司风险事件未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风险隐患,未及时发现在风险并妥善处置。 二是你公司对内蒙古分公司的考核未充分考虑考核人员的行为合规性。 三是你公司未采取有效催收措施和保存内蒙古分公司2016年和2017年的客户回访数据。对内蒙古分公司2016年部分新客户回访未在一个月内完成,且回访人员对内蒙古分公司部分客户账号非本人使用的情况未向客户提示账号使用相关规范或向客户本人充分揭示风险。 四是你公司未按审慎经营原则对内蒙古分公司相关不符合经营常规的事项保持合理怀疑和有效核查。 五是你对内蒙古分公司个别营销人员注销执业注册登记未在委托关系终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 六是你对内蒙古分公司个别人员签署的劳动合同和协议存在要素填写不全、签章错误等问题。”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20-045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1月15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周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翼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翼鹏发展”)的告知函,周文先生及翼鹏发展自2020年1月9日至2020年1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8,477,341(除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

2020年1月22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周文先生的告知函,自2020年1月15日至2020年1月22日,周文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10,493,054(除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周文先生的告知函,自2020年5月12日至2020年5月25日,周文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9,639,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自本次减持计划开始日至2020年5月25日,周文先生及翼鹏发展累计减持股份数量达到公司总股本的3.39%(已累计减持28,610,362股),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已过半。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均价(元/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0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重要订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及欧镭激光在上述订单执行过程中,可能受到法规政策、宏观环境、汇率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订单金额不超过100万美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比例未达到0.11%,对公司本年度业绩影响较小。

近日,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科技”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镭激光”)取得来自美国某公司(以下简称“A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比例未达到0.11%,但超过公司2019年激光雷达产品收入的100%。

一、订单概况 近日,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科技”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欧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镭激光”)取得来自美国某公司(以下简称“A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比例未达到0.11%,但超过公司2019年激光雷达产品收入的100%。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2020-039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良信电器(海盐)有限公司、上海良信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16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5项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0-055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股权”)的通知,据悉三维股权将其前期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以及将所持有的以下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注:以上使用数据均为除权后数据。 二、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住所, 权益变动时间, 股票简称, 普利特, 股票代码, 002324, 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 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963,997, 1.14%, 合计, 963,997, 1.14%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订单是公司深耕激光雷达产品多年后取得的重大突破,说明公司激光雷达产品已获得国外客户的高度认可,产品性能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在激光雷达领域已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同时也验证了公司在非手工工具类产品中的实力。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及欧镭激光在上述订单执行过程中,可能受到法规政策、宏观环境、汇率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订单金额不超过100万美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比例未达到0.11%,对公司本年度业绩影响较小。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五日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5日